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软国际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4)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業績公告

摘要			
二零一一年度業績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
收入	2,243,754	1,601,211	40.1%
服務收入	1,959,885	1,374,424	42.6%
毛利	729,491	513,204	42.1%
分部業績	218,589	166,539	31.3%
年度溢利*	155,732	115,461	34.9%
EBITDA	293,184	200,836	46.0%
業務貢獻利潤**	323,380	233,687	38.4%
* 年度溢利指剔除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公平值變動、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商譽減值和處置聯營企業虧損後之純利。			
** 業務貢獻利潤指剔除購股權開支、匯兌收益淨額及呆賬撥備後之EBITDA。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
總資產	2,947,534	2,373,623	+24.2%
總負債	1,143,849	1,271,620	-10.0%
總權益	1,803,685	1,102,003	+63.7%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股息。
- 為確定可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2,243,754	1,601,211
銷售成本		<u>(1,514,263)</u>	<u>(1,088,007)</u>
毛利		729,491	513,20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6,036	35,26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48,706)	(94,203)
行政開支		(309,278)	(241,444)
研發成本支出		(45,989)	(39,086)
呆賬撥備		(17,417)	(8,276)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7,514)	(29,889)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68,982)	-
財務費用	4	(23,898)	(8,10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18	2,650
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71,718	-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37,287)	(145,197)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u>(105)</u>	<u>-</u>
除稅前溢利(虧損)		150,687	(15,079)
稅項	5	<u>(29,611)</u>	<u>(14,657)</u>
年度溢利(虧損)	6	<u>121,076</u>	<u>(29,736)</u>
其他全面收入			
海外業務兌換產生外匯差額		<u>(680)</u>	<u>1,197</u>
年度全面總收入(虧損)		<u><u>120,396</u></u>	<u><u>(28,539)</u></u>
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10,594	(40,133)
非控股權益		<u>10,482</u>	<u>10,397</u>
		<u><u>121,076</u></u>	<u><u>(29,736)</u></u>
應佔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9,918	(38,948)
非控股權益		<u>10,478</u>	<u>10,409</u>
		<u><u>120,396</u></u>	<u><u>(28,539)</u></u>
每股盈利(虧損)	8		
基本		<u>人民幣0.0819元</u>	<u>人民幣(0.0377)元</u>
攤薄		<u>人民幣0.0756元</u>	<u>人民幣(0.0377)元</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456	108,871
無形資產		157,172	181,316
商譽		657,129	729,11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5,551	21,758
可供出售投資		25,000	—
預付租賃款項		469	643
遞延稅項資產		10,069	9,025
		<u>1,006,846</u>	<u>1,050,72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4,405	18,44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9	760,648	557,160
預付租賃款項		178	178
聯營公司欠款		5,859	2,430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	10	363,683	251,278
關連公司欠款		394	414
已抵押存款		12,571	8,826
銀行結存及現金		772,950	484,172
		<u>1,940,688</u>	<u>1,322,899</u>
<b>流動負債</b>			
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	10	56,142	58,06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613,149	460,799
應付票據		21,525	6,213
欠關連公司款項		3,765	147
應付股息予股東		75	79
應付稅項		29,849	14,770
借款	12	165,600	186,950
收購業務支付之代價		—	74,430
		<u>890,105</u>	<u>801,454</u>
流動資產淨值		<u>1,050,583</u>	<u>521,44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057,429</u>	<u>1,572,169</u>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4,767	32,784
收購業務支付之代價	5,557	17,830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	254,443
可換股貸款票據	193,820	165,109
銀行借款	29,600	–
	<u>253,744</u>	<u>470,166</u>
	<u>1,803,685</u>	<u>1,102,00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7,879	61,133
股份溢價	1,392,651	807,664
儲備	255,142	167,651
	<u>1,725,672</u>	<u>1,036,448</u>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78,013	65,555
	<u>1,803,685</u>	<u>1,102,003</u>
總權益	<u>1,803,685</u>	<u>1,102,003</u>

附註：

## 1. 本公司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六日根據第22章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股份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均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與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相同)列值。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發展及提供資訊科技(「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外包服務、資訊科技外包、諮詢服務、移動互聯網技術服務及培訓服務。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如於二零零九年修訂)	關聯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	供股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之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及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

作為於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的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釐明，實體可選擇將其他全面收益之分析按項目於權益變動表或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本年度，就權益之各個組成部分，本集團選擇將該分析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呈列。該等修訂已追溯應用，故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之披露已予修改，以反映有關變動。

已頒佈而尚未生效之新頒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前應用以下已頒布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高通脹以及取消首次採納者的固定日期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轉讓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7號(修訂本)	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日期和過渡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其他實體權益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值計量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的修訂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收回相關資產的修訂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僱員福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增加涉及金融資產轉讓的交易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旨在就於金融資產被轉讓而轉讓人保留該資產一定程度的持續風險承擔時，提高風險承擔的透明度。該等修訂亦要求於金融資產的轉讓並非平均分佈於該期間內時作出披露。

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將會對本集團日後有關轉讓金融資產的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澄清與抵銷規定有關之現有應用問題。尤其為修訂澄清「現時擁有於法律上可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之涵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規定實體就具有可強制性執行之統一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安排項下之金融工具而披露與抵銷權及相關安排（如抵押品過賬規定）有關之資料。

經修訂抵銷披露需要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期間之中期期間。披露亦應就所有可比較期間具有可追溯效力。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方才生效，且需要可追溯應用。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將於本集團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獲採納。相關披露資料將於修訂本於未來會計期間獲採納時作相應追溯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分類及計量金融負債以及終止確認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概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應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投資及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之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之公平值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之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能不可撤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交易）之其後公平值變動，並只在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負債分類與計量之最重大影響與由金融負債（指定為溢利或虧損按公平值計算）之信貸風險變動引起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之呈報處理有關。特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透過溢利或虧損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負債而言，因該負債之信貸風險有所轉變而產生之公平值變動金額乃呈列於其他全面收益，除非

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應佔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此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透過溢利或虧損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全數於損益內呈列。

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可能影響本集團按成本減減值計量之可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分類及計量。除此之外，基於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作分析，董事不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會構成重大影響。

#### **有關綜合、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有關綜合、共同安排、聯營公司以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之五項準則組合頒佈，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該等五項準則之主要規定說明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內有關與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以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含控制權之新定義，其中包括三個元素：(a)有權控制投資對象；(b)自參與投資對象營運所得浮動回報之承擔或權利；及(c)能夠運用其對投資對象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就複雜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詳細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以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企業之非貨幣性投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訂明由兩個或以上團體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聯合安排應如何分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歸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具體視乎各方於該等安排下之權利及責任而釐定。相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聯合安排分為三個不同類別：共同控制個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業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企業須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但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同控制個體可採用權益會計法或比例會計法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於附屬公司、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結構實體擁有權益之實體。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

該等五項準則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容許提早採用，惟須所有該等五項準則須同時提早應用。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五項準則。採用該等五項準則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構成影響並將導致須作更多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設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的披露的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設立計量公平值的框架以及有關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泛，其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載的披露規定較現行目前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例如，現時僅規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項下的金融工具的三級公平值等級的量化及定性披露將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加以擴展，以涵蓋該範圍內的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乃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採納，而應用新準則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呈報的金額，以及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更廣泛的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保留可於一個單一報表內或於兩個獨立而連續之報表內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規定須於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作出額外披露，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日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於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將作出相應修改。

董事預期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本年度內出售貨物及提供服務而收取或應收之款項淨額。

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而呈報之客戶類別，乃按本集團經營部分提供之各貨品或服務類型作為衡量基準。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報告分類如下：

1. 為政府及製造實體提供之解決方案（「政府與製造」）— 為政府及製造實體開發及提供解決方案服務，及銷售可獨立銷售軟件及硬件產品
2. 為銀行、金融服務及保險界提供之解決方案（「銀行、金融服務及保險」）— 銀行及其他金融工具之發展及方案服務供應；及（相對較少）銷售可獨立銷售軟件及硬件產品
3. 資訊科技外包
4. 培訓

有關以上分類之資料已呈報如下。

### 分類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按經營及報告分類分析如下：

	分類收益		分類業績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與製造	726,905	471,820	54,586	36,997
銀行、金融服務及保險	488,052	392,059	43,615	36,168
資訊科技外包	959,458	682,917	110,609	85,596
培訓	69,339	54,415	9,779	7,778
	<u>2,243,754</u>	<u>1,601,211</u>	<u>218,589</u>	<u>166,539</u>

除稅前分類業績與溢利（虧損）之對賬：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業績	218,589	166,539
未分配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12,632	4,455
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開支	(12,666)	(1,631)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68,982)	-
公司支出	(8,456)	(11,576)
以股份支付款項	(24,861)	(27,669)
收購業務時應付或有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71,718	-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37,287)	(145,197)
除稅前溢利（虧損）	<u>150,687</u>	<u>(15,079)</u>

上文報告之分類收益為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兩個年度內並無分類間之銷售。

報告分類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

分類業績指在未分配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企業開支、以股份支付款項、收購業務時應付或有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支出及某些其他公司水平之收入、收益、及虧損項目之前所賺取之溢利。此乃呈報予主要運營決策制定者之計量方法，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 分類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經營及報告分類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分類資產</b>		
政府與製造	827,113	736,430
銀行、金融服務及保險	523,081	354,334
資訊科技外包	635,408	466,457
培訓	60,056	42,622
	<hr/>	<hr/>
分類資產	2,045,658	1,599,843
商譽	657,129	729,111
其他	244,747	44,669
	<hr/>	<hr/>
綜合資產	<u>2,947,534</u>	<u>2,373,623</u>
<b>分類負債</b>		
政府與製造	329,862	364,959
銀行、金融服務及保險	357,783	245,113
資訊科技外包	211,383	188,925
培訓	18,843	12,921
	<hr/>	<hr/>
分類負債	917,871	811,918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	254,443
可換股貸款票據	193,820	165,109
其他	32,158	40,150
	<hr/>	<hr/>
綜合負債	<u>1,143,849</u>	<u>1,271,620</u>

為監控分類表現及分配分類間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商譽、未分配之銀行結餘及現金、遞延稅項資產及報告分類共同使用之資產以外之所有經營分類。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可換股貸款票據、遞延稅項負債及經營分類共同承擔之負債以外之經營分類。

### 其他資料

下列資料為關於包括分部利潤或虧損所載費用(收入)及分部資產所載金額之估量：

	政府與製造		銀行、金融服務及保險		資訊科技外包		培訓		總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 資產除外)	22,857	124,599	19,807	5,774	33,775	44,554	9,885	2,656	86,324	177,58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620	19,998	-	-	3,931	1,760	-	-	25,551	21,7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767	17,803	4,545	4,227	19,467	10,927	4,268	2,420	39,047	35,377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 款項攤銷	37,344	16,936	-	-	9,985	12,953	185	-	47,514	29,889
呆賬撥備	9,644	2,298	6,869	5,849	394	129	510	-	17,417	8,276
利息收入	(1,067)	(672)	(1,629)	-	(757)	(711)	(9)	(9)	(3,462)	(1,392)
財務成本	4,836	4,437	1,696	206	4,522	1,743	178	85	11,232	6,47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593)	(2,598)	(1,025)	(52)	-	-	-	-	(2,618)	(2,6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收益)	429	78	8	(31)	130	216	6	3	573	266
	<b>429</b>	<b>78</b>	<b>8</b>	<b>(31)</b>	<b>130</b>	<b>216</b>	<b>6</b>	<b>3</b>	<b>573</b>	<b>266</b>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於本集團註冊成立國家(中國及香港)及(相對較少)美國及日本進行。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以銷售／服務合約之簽約方地區為準)及非流動資產(除遞延稅項資產及可供出售投資以外)按地區詳細載列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及可供出售投資除外)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及香港	2,005,120	1,446,463	970,421	1,040,794
美國	209,154	132,358	1,154	618
日本	29,480	22,390	202	287
	<u>2,243,754</u>	<u>1,601,211</u>	<u>971,777</u>	<u>1,041,699</u>

產品及服務之分類收益：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軟件及硬件產品	<u>283,869</u>	<u>226,787</u>
提供服務		
解決方案	931,088	637,092
資訊科技外包	959,458	682,917
培訓	69,339	54,415
	<u>1,959,885</u>	<u>1,374,424</u>
	<u>2,243,754</u>	<u>1,601,211</u>

有關主要客戶信息

於相關年度內貢獻本集團總銷售額超過10%之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A客戶	402,194	268,451
B客戶	<u>237,893</u>	<u>153,771</u>

#### 4.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利息 估算利息開支	11,232	5,860
—收購業務應付之代價	—	611
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實際利息	12,666	1,631
	<u>23,898</u>	<u>8,102</u>

#### 5. 稅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38,928	22,406
—上年度超額撥備	(721)	(19)
	<u>38,207</u>	<u>22,387</u>
美國聯邦和州所得稅	86	406
日本企業所得稅	379	—
	<u>38,672</u>	<u>22,793</u>
遞延稅項	(9,061)	(8,136)
	<u>29,611</u>	<u>14,657</u>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規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子公司的稅率為25%受下文所述之若干稅務豁免規限。

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一日發出之證書，北京中軟已獲指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直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一日止，其所得稅稅率由25%減至15%。此外，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決議，北京中軟已獲指定為重點軟件企業(「重點軟件企業」)，故其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所得稅稅率由15%減至10%。北京中軟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仍在申請獲批重點軟件企業資格。故此，北京中軟於本年度須按15%稅率繳納所得稅。

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發出之證書，中軟資源北京已獲指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直至二零一一年底，而其於兩個年度之所得稅稅率均由25%減至15%。

根據上海市國家稅務局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發出之批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軟資源上海有權由二零零六年開始，兩年獲豁免繳納所得稅，其後三年則減免50%所得稅。因此，中軟資源上海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稅率12.5%繳納所得稅。根據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發出之證書，中軟資源上海已獲指定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技術先進型企業。故此，其所得稅稅率於本年度由25%減至15%。

根據上海市國家稅務局徐匯分局及上海地方稅務局徐匯分局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發出之批文，上海華騰獲批准為生產企業，而其所得稅率乃由25%減至12.5%，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生效。根據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發出之證書，上海華騰已獲指定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日為止之高新技術企業。故此，上海華騰於本年度須按所得稅率15%繳稅。

此外，中軟資源深圳位於深圳經濟特區，在新企業所得稅法生效日期前之適用稅率為15%。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稅率將逐步上調至25%。該經濟特區於二零一零年之適用稅率為24%（二零一零年：22%）。因此，中軟資源深圳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稅率24%（二零一零年：22%）繳納所得稅。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可與除稅前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150,687</u>	<u>(15,079)</u>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之稅項（二零一零年：25%）	37,672	(3,77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655)	(663)
來自授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務豁免及優惠之稅務影響	(42,362)	(39,080)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44,919	59,744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0,063)	(5,327)
上年度超額撥備	(721)	(19)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313)	(426)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1,918	3,946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216	252
	<u>29,611</u>	<u>14,657</u>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		

## 6. 年度溢利(虧損)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	3,463	3,956
其他員工成本	1,115,622	661,136
退休福利成本(不包括董事)	89,865	61,727
購股權開支(不包括董事)	24,861	27,519
	<hr/>	<hr/>
員工成本總額	1,233,811	754,338
減：員工成本資本化為開發成本	(14,073)	(9,807)
	<hr/>	<hr/>
	1,219,738	744,531
	<hr/>	<hr/>
研發成本開支	50,987	41,601
減：政府補助金	(4,998)	(2,515)
	<hr/>	<hr/>
	45,989	39,086
	<hr/>	<hr/>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047	35,377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7,358	29,725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56	164
	<hr/>	<hr/>
	86,561	65,266
	<hr/>	<hr/>
核數師酬金	3,800	4,800
確認作開支之存貨成本	241,301	191,2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73	266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租賃款項	58,326	45,539
	<hr/>	<hr/>
並經計入：		
已抵押存款及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3,802	1,392
政府補助金	26,628	22,831
外匯收益淨額	12,082	3,094
稅項優惠補貼	3,463	5,599
	<hr/> <hr/>	<hr/> <hr/>

## 7. 股息

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概無支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亦未擬派任何股息。



## 8. 每股盈利(虧損)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虧損)</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b>110,594</b>	<b>(40,133)</b>
<b>股份數目</b>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349,785</b>	1,064,256
潛在可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b>113,451</b>	不適用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463,236</b>	1,064,256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並未假設本公司未行使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或可換股貸款票據已獲兌換，此乃因為兌換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此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並未假設購股權已獲行使，此乃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或有關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於兌換前兌換本公司尚未行使的可贖回可換股及尚未兌換的可換股貸款票據，因為假設兌換將導致每股盈利上升。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717,577	510,761
減：呆賬撥備	(79,307)	(61,890)
	<u>638,270</u>	<u>448,871</u>
關連公司之應收貿易賬款 (附註)	1,664	6,140
	<u>639,934</u>	<u>455,011</u>
給予供應商之墊款	39,296	42,85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81,418	59,293
	<u>760,648</u>	<u>557,160</u>

附註： 此結餘主要源自本集團向若干關連公司提供服務。

本集團之信用賒賬期由30日至180日不等。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所呈列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483,793	370,973
介乎91至180日	80,316	40,565
介乎181至365日	39,804	16,347
介乎一至兩年	30,293	26,073
兩年以上	5,728	1,053
	<u>639,934</u>	<u>455,011</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釐定各客戶信貸上限，給予客戶之信貸上限於每次作出銷售時審查一次。應收貿易賬款中71% (二零一零年：68%) 既無過期亦無減值擁有經本集團評估之最佳信貸質素。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內包括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31,106,000元 (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02,957,000元) 之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為已過期，由於本集團滿意有關客戶其後結清欠款且其信用質素並無惡化，因此本集團認為該等結餘無須減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已過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2,601	32,308
介乎91至180日	42,680	27,176
介乎181至365日	39,804	16,347
介乎一至兩年	30,293	26,073
兩年以上	5,728	1,053
合計	<b>131,106</b>	<b>102,957</b>

基於三年以上過期應收賬款一般不可收回之過往經驗，故本集團已就所有賬齡三年以上的應收賬款作出悉數減值虧損撥備。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61,890	55,768
就應收賬款確認之減值虧損	17,417	8,276
撤銷為不可回收之金額	-	(2,154)
年末結餘	<b>79,307</b>	<b>61,890</b>

10. 合約工程應收(付)客戶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之在建工程		
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1,557,975	563,075
減：進度付款	(1,250,434)	(369,863)
	<b>307,541</b>	<b>193,212</b>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合約工程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363,683	251,278
合約工程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56,142)	(58,066)
	<b>307,541</b>	<b>193,212</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工程客戶持有之保證金達人民幣3,68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73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年末已收合約工程客戶墊款為零。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283,359	183,656
應付關連公司之貿易應付賬款 (附註)	—	2,153
	<hr/>	<hr/>
	283,359	185,809
從客戶收取之按金	41,505	23,5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8,285	251,471
	<hr/>	<hr/>
	613,149	460,799
	<hr/> <hr/>	<hr/> <hr/>

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61,373	74,129
介乎91至180日	20,780	30,630
介乎181至365日	20,811	37,414
介乎一至兩年	65,345	31,807
兩年以上	15,050	11,829
	<hr/>	<hr/>
	283,359	185,809
	<hr/> <hr/>	<hr/> <hr/>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限為9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政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均在信貸期限內。

附註：二零一零年末之結餘主要由於一間關連公司收取本集團之租金開支所致。

## 12 借款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無擔保銀行貸款 (附註(i))	195,200	146,950
欠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	40,000
	<hr/>	<hr/>
	195,200	186,950
	<hr/> <hr/>	<hr/> <hr/>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償還之賬面值：		
於一年內	165,600	186,95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9,600	—
	<u>195,200</u>	<u>186,950</u>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金額(列為流動負債)	(165,600)	(186,950)
	<u>29,600</u>	<u>—</u>
列為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u>29,600</u>	<u>—</u>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		
按浮動利率(附註(ii))	195,200	186,950
	<u>195,200</u>	<u>186,950</u>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貨幣借款分析		
以人民幣列值	195,200	186,950
	<u>195,200</u>	<u>186,950</u>

附註：

- (i) 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 (ii) 人民幣借款之利率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之利率更改。本年全年平均利率為6.71厘(二零一零年：5.40厘)。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主要運營數據

基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剔除被視為金融衍生工具的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7,287,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5,197,000元)；剔除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二零一一年：人民幣71,718,000元；二零一零年：無)；剔除商譽減值(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8,982,000元；二零一零年：無)；剔除處置聯營企業虧損(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05,000元；二零一零年：無)後，列示主要數據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較去年同期 增長%
收入	<b>2,243,754</b>	1,601,211	40.1%
服務性收入*	1,959,885	1,374,424	42.6%
銷售成本	(1,514,263)	(1,088,007)	39.2%
毛利	<b>729,491</b>	513,204	42.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6,036	35,264	30.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48,706)	(94,203)	57.9%
行政開支	(309,278)	(241,444)	28.1%
研發成本支出	(45,989)	(39,086)	17.7%
呆帳撥備	(17,417)	(8,276)	110.4%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7,514)	(29,889)	59.0%
財務費用	(23,898)	(8,102)	195.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18	2,650	(1.2%)
除稅前溢利	<b>185,343</b>	130,118	42.4%
稅項	(29,611)	(14,657)	102.0%
年度溢利***	<b>155,732</b>	115,461	34.9%
+稅項	29,611	14,657	102.0%
+財務費用	23,898	8,102	195.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9,047	35,377	10.4%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b>47,514</b>	29,889	59.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18	2,650	(1.2%)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 盈利(EBITDA)**	<b>293,184</b>	200,836	46.0%
+購股權開支	24,861	27,669	(10.1%)
-外匯收益淨額	12,082	3,094	290.5%
+呆帳撥備	17,417	8,276	110.4%
業務貢獻利潤**	<b>323,380</b>	233,687	38.4%

注\*： 服務性收入，引自附注3，具體分析參見下文【經營業績】之【收入】部分。

注\*\*： EBITDA和業務貢獻利潤(未計購股權開支、外匯收益淨額和呆帳撥備的EBITDA)，是對業務盈利能力的真實反映，具體分析參見下文【盈利能力】部分。

注\*\*\*： 年度溢利指剔除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商譽減值、處置聯營企業損失和可贖回可換購優先股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後之純利。

## 總體概述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的主要運營指標增長情況如下表：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收入	<b>2,243,754</b>	1,601,211	40.1%
服務性收入	<b>1,959,885</b>	1,374,424	42.6%
EBITDA	<b>293,184</b>	200,836	46.0%
業務貢獻利潤	<b>323,380</b>	233,687	38.4%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的分部業績較去年相比，整體增長31.3% (引自附注3)，各業務線的收入、服務性收入與業績的增長情況如下表：

	分部收入			分部服務性收入			分部業績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政府與製造	<b>726,905</b>	471,820	54.1%	<b>579,534</b>	364,431	59.0%	<b>54,586</b>	36,997	47.5%
銀行、金融服務及保險	<b>488,052</b>	392,059	24.5%	<b>351,554</b>	272,661	28.9%	<b>43,615</b>	36,168	20.6%
IT外包	<b>959,458</b>	682,917	40.5%	<b>959,458</b>	682,917	40.5%	<b>110,609</b>	85,596	29.2%
培訓	<b>69,339</b>	54,415	27.4%	<b>69,339</b>	54,415	27.4%	<b>9,779</b>	7,778	25.7%
合計	<b>2,243,754</b>	1,601,211	40.1%	<b>1,959,885</b>	1,374,424	42.6%	<b>218,589</b>	166,539	31.3%

注：【分部業績】為在未分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企業開支、以股份支付款項及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實際利息，及其他在公司層面記錄之收入、收益及虧損項目之前所賺取之溢利所受到之虧損。(引自附注3)

可以看出，本集團的收入、服務性收入和業績較去年同期相比都有較大的增長，其中業績的增長主要來源於政府與製造業務線。

本集團在二零一一年業務增長的主要動力如下：

本集團在所有主營的業務綫都表現強勁，同步快速發展，其中：

- 1、政府與製造業務線獲得了較去年同期相比54.1%的收入增長和59.0%的服務性收入增長。

報告期內，集團中標多個行業大型軟件開發及解決方案項目，進一步鞏固了在該行業信息化領域的市場地位。其中，審計行業繼續保持領導廠商地位，金審工程二期推廣已進入高峰，審計“私有雲”、BPO服務等新業務開拓良好局面，正式推出聯網審計系統(基礎版)、審計管理系統(“1拖N”版)等產品；中標財政部政府採購管理交易系統和財政收支統計分析系統項目，成功進入財政核心業務系統；中標環保部減排應用系統支撐平臺及系統集成項目、國家環境信息與統計能力建設項目和2011年度全國地下水基礎環境狀況調查信息系統；成功中標中國農業科學院“信息共享與服務系統”項目，是繼金農工程之後在農業科研領域的重大突破；中標中國氣象局國家氣象中心沙塵暴預測預警系統和低溫冷害預報預警系統，是中軟國際深耕氣象行業取得的又一重大成果；中標新聞出版總署“中國記者網升級改造”項目；R1 ESB產品成功中標環保部基礎軟件採購合同。

在大型企業方面，公司今年著力進行了業務拓展，已先後簽約中國兵器裝備集團公司全面風險管理信息系統、中標中國黃金集團黃金珠寶有限公司總集成項目。報告期內，憑藉“IT+諮詢”的自身優勢，成功中標“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協同辦公系統典型設計項目”，標志著中軟國際在電力信息化領域取得的方向性突破；中標“久隆電力電動汽車充電公共運營服務平臺”項目，進一步奠定了在能源電力行業的地位；中標煤炭科工集團太原分院IT規劃項目。



在製造與流通業方面，煙草行業MES中標多個項目，MES方向的行業壟斷地位已顯現；持續推進省級本地化運營服務，擴大了省級運維市場覆蓋面；煙草工業領域多個MES項目順利實施；補充完善煙草行業監管業務線，開發實施部分省份內控管理相關系統；非煙行業的MES項目取得了突破，印鈔造幣行業初步成型，中標“中國印鈔造幣總公司數據共享平臺研究與開發項目”；在醫藥領域，中標輝瑞FACE系統項目；中標哈電機生產管理信息系統項目，成功進入了重大技術裝備行業。

- 2.、銀行、金融服務及保險業務線獲得了較去年同期相比24.5%的收入增長和28.9%的服務性收入增長。

報告期內，上海銀行新一代信用卡系統零缺陷上線、平安銀行卡系統成功上線贏得客戶高度贊揚；中標中國光大銀行信用卡系統開發和運行維護項目，進一步奠定了中軟國際在信用卡高端服務市場的領先地位；滙豐、平安和中國銀聯形成一定規模外包收益，金融行業端到端布局初見端倪。簽約“新合肥通”金融IC卡項目，在城市一卡通領域發行首張符合央行PBOC2.0標準的小額儲值卡，也是金融IC改造項目首次進入行業應用。

報告期內，中標無錫、寧波、上海（11號線和13號線）、天津（1號線）軌道交通票務系統，重慶地鐵大清分(ACC)系統正式開通上線；“北京市郊鐵路S2線一卡通項目”正式上線運營，城市一卡通應用在國內近30個城市經驗累積後首次進入鐵路系統；琴島通卡ETC項目成功通過試運行，作為公司首個ETC項目，是公共服務集群延伸新業務開拓新領域的成功嘗試。簽約國內知名運營商便民卡平臺建設項目，繼上海移動手機錢包項目後又成功深入移動支付平臺市場；借助付費通獲得央行第三方支付牌照，直接參與支付業務，占領行業制高點，並參與上海智慧城市建設，打造全國首家電子帳單公共服務平臺；入選上海移動SI服務商,進一步加強與上海移動的戰略合作。

報告期內，太平洋保險集團壽險機構評級系統通過驗收，並中標太平洋保險集團壽險IDS系統持續改進項目、壽險保全核心作業平臺等項目，標志著公司在太平洋保險的業務得到進一步的延伸；成功簽約太保壽險全國數據大集中項目；公司自主知識產權產品TOP FXGL風險管理信息軟件／TOP GLICBS壽險團險核心業務軟件／TOP IVMS 保險單證管理軟件正式發布；與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企業：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簽訂2011年外包框架協議，以全新的模式進行外包人力合作。

3、 資訊科技外包業務線獲得了較去年同期相比40.5%的收入和服務性收入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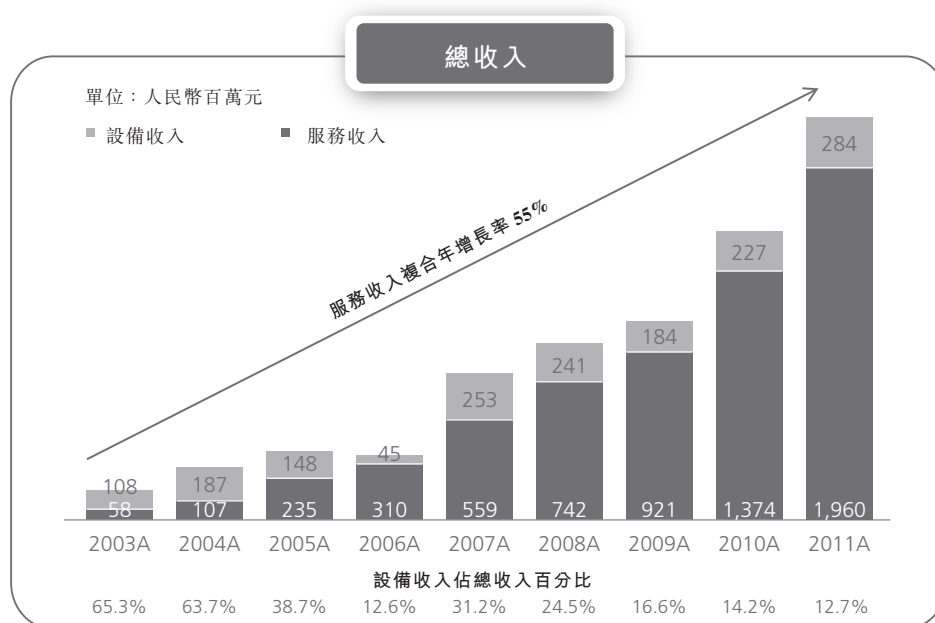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與中國某全球領先的電信設備提供商繼續保持戰略合作關係，成為其西安研究所最大供應商；在其外包供應商上半年績效排名中取得優異成績，五大產品線中，其中三個產品線排名第一，下半年在各區域、各研究所的績效評比中獲得好評。與某國際知名電信設備供應商合作，向某海外電信運營商提供RCS (Rich Communication Suite) 服務，至此中軟國際電信產品拉開了向海外市場拓展的序幕。

報告期內，公司成為微軟中國地區增長最快的供應商，是MSIT在中國最大的供應商，並是微軟3000多個供應商中第一個被評為 top10的中國供應商；與微軟公司GFS (全球功能服務中心) 簽訂了開發測試協議，該項目是中軟國際與微軟GFS的首次合作；在鼎橋的所有軟件供應商中成為唯一獲得年度優秀供應商的企業；在某全球100強戰略客戶實現由軟件開發外包業務帶動軟件運維管理業務的布局，成功簽約3年的中國、英國兩地Oracle ERP運維服務合同；成功開拓Managed Service業務，完成第一個基礎架構管理服務——某客戶的數據中心建設，並順利進入二期項目談判階段；成功拓展某國內知名ERP軟件廠商的外包業務並取得優異成績，在9個合作夥伴19個項目評比中排名第二；與山東泰信(濟南)簽署了合作協議，成功開拓濟南地區外包項目；與西安金蝶繼前期的人力外包形式合作之後，再次簽訂了一份人力外包合同；成功簽約某全球500強企業的財務流程外包業務，在財務領域中高端業務流程外包方面取得突破。

4、 培訓業務線較去年同期有27.4%的收入和服務性收入增長。

報告期內，參與實施的中國教育部“卓越工程師教育培養計劃”取得階段性成果，新簽深度合作院校41所（累計共59所），其中共建學院／專業27所（累計共36所）；持續為公司各類業務規模化輸送初級技術人員，以某外包業務部門為例，2011年利用ETC定制培養近300名員工；參與教育部“卓越工程師計劃”，研發“工程實踐教育中心”解決方案；積極開發“物聯網實驗室”、“移動互聯實驗室”，並向深度合作高校推廣。參與承辦的遼寧省離校未就業大學生專業轉換及技能提升培訓班，順利通過遼寧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中期檢查；參與中國（南京）軟件穀T-Zone產業園的建設，共同打造軟件產業人才服務平臺與人才供應體系；在北京、天津、大連舉辦IT專場招聘會，通過與多家企業合作，積極為學生創造就業機會。

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創業板上市以來，收入和服務性收入一直保持高速增長，從二零零三年到二零一一年，收入的複合增長率達到38%，服務性收入的複合增長率達到55%，具體請見下圖：



## 客戶

本集團的客戶包括總部位於大中華區、歐美和日本的大型企業。在快速增長的中國市場，尤其是在政府與製造、金融與銀行、電信、高科技等主流行業中具有較大的市場份額。二零一一年，前五大客戶的服務性收入占本集團總服務性收入為38.4%，來自前十大客戶的服務性收入占本集團總服務性收入的43.7%。隨著持續的挖掘新客戶以及現有垂直行業客戶的深入挖掘，預計來自前十大客戶的服務性收入佔本集團總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將進一步降低。

二零一一年活躍客戶數為855個，其中新增客戶為320個。本集團二零一一年服務性收入大於人民幣600萬以上的大客戶有58個。

## 市場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集中在大中華區。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繼續將大中華區市場作為重要開拓領域，中國經濟的強勁增長和大中華區蘊藏的巨大市場潛力也將為本集團帶來長期的增長機遇。同時，本集團的多家大型跨國公司客戶也表示將中國作為他們全球佈局中最重要的一環，這充分顯示了他們對中國經濟的信心，也為本集團的業務帶來了難得的拓展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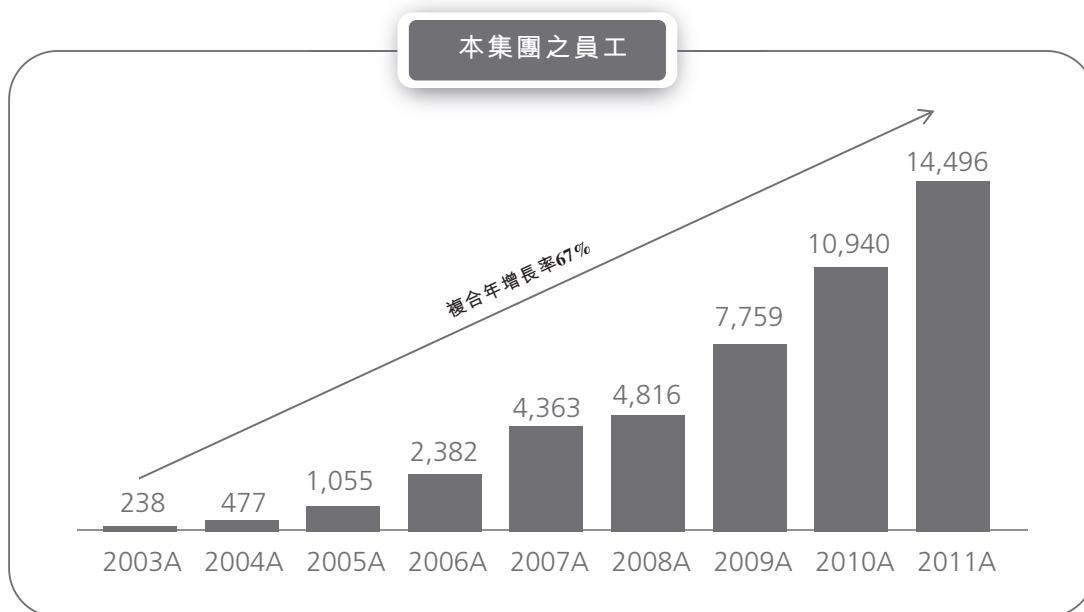
## 人力資源

截至到二零一一年底，本集團員工總數達到14,496人（截止到二零一零年底，本集團員工總數為10,940人），較二零一零年增長32.5%，其中技術人員達到12,377人，佔本集團員工總數的85%，項目經理和諮詢顧問級骨幹員工達到1,217人，佔本集團技術人員總數的9.8%。

本集團二零一一年平均人員流動率為14.3%，低於行業平均水平。儘管人力資源成本近年來持續增加，但本集團仍然可以通過持續提高業務收入規模及一系列成本和績效管理措施（包括合理配置人力資源結構以穩定整體成本水平、持續的研發投入以提高技術複用程度、優化激勵政策以提高人員生產效率），來持續提高盈利能力。

本集團與超過400所大專院校及教育機構展開合作，在北京、天津、大連、長沙、無錫、重慶、廈門、南京、成都建設的培訓中心，為本集團各業務部門定制開發實訓課程。各業務部門定制開發實訓課程。各業務部門可參與課程設計、過程跟踪與考評，在大規模的培訓資源池中挑選優質學員，確保了源源不斷的實用型人才供應。

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創業板上市以來，人員規模一直保持高速增長，從二零零三年到二零一一年，員工人數的CAGR%達到67%，具體請見下圖：



### 盈利能力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取得EBITDA為人民幣293,184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00,836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6.0%；二零一一年EBITDA率為13.1%（二零一零年：EBITDA率為12.5%），較去年同期上升0.6%，基於服務性收入計算的EBITDA率為15.0%，（二零一零年：EBITDA率為14.6%，較去年同期上升0.4%）。以下是由年度溢利到EBITDA的調整明細：

RMB'000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增長率
年度溢利(虧損)	121,076	(29,736)	不適用
+稅項	29,611	14,657	102.0%
+財務費用	23,898	8,102	195.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9,047	35,377	10.4%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7,514	29,889	59.0%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公平值			
變動產生之虧損	37,287	145,197	(74.3%)
+處置聯營企業損失	105	0	不適用
-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公平值			
變動產生之收益	71,718	0	不適用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68,982	0	不適用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18	2,650	(1.2%)
<b>EBITDA</b>	<b>293,184</b>	<b>200,836</b>	<b>46.0%</b>

為了幫助廣大的股東和投資者能比較本集團在不同報告期的經營趨勢，以及更清晰的看出本集團持續的業務經營成果，且便於將本集團的經營成果與其他同類公司進行比較，本集團在EBITDA的基礎上將其中非業務性質的、非現金的損益影響(例如：購股權開支、外匯收益淨額、呆帳撥備)剔除，計算出二零一一年業務貢獻利潤，下表是由EBITDA到業務貢獻利潤的調整明細：

RMB'000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增長率
<b>EBITDA</b>	<b>293,184</b>	<b>200,836</b>	<b>46.0%</b>
+購股權開支	24,861	27,669	(10.1%)
-外匯收益淨額	12,082	3,094	290.5%
+呆帳撥備	17,417	8,276	110.4%
業務貢獻利潤	323,380	233,687	38.4%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取得業務貢獻利潤為人民幣323,380千元(二零一零年為：人民幣233,687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8.4%。二零一一年，業務貢獻利潤率為14.4%，(二零一零年：業務貢獻利潤率為14.6%)，較去年同期下降0.2%；基於服務性收入計算的業務貢獻利潤率為16.5%，(二零一零年：業務貢獻利潤率為17.0%)，較去年同期下降0.5%。

## 經營業績

下表是本集團二零一一年和二零一零年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比例	佔服務性 收入的比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比例	佔服務性 收入的比例
收入	<b>2,243,754</b>			1,601,211		
服務性收入	1,959,885			1,374,424		
銷售成本	(1,514,263)	(67.5%)		(1,088,007)	(67.9%)	
<b>毛利</b>	<b>729,491</b>	<b>32.5%</b>	<b>37.2%</b>	513,204	32.1%	37.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6,036	2.1%	2.3%	35,264	2.2%	2.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48,706)	(6.6%)	(7.6%)	(94,203)	(5.9%)	(6.9%)
行政開支	(309,278)	(13.8%)	(15.8%)	(241,444)	(15.1%)	(17.6%)
研發成本支出	(45,989)	(2.0%)	(2.3%)	(39,086)	(2.4%)	(2.8%)
呆帳撥備	(17,417)	(0.8%)	(0.9%)	(8,276)	(0.5%)	(0.6%)
無形資產及預付 租賃款項攤銷	(47,514)	(2.1%)	(2.4%)	(29,889)	(1.9%)	(2.2%)
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71,718	(3.2%)	(3.7%)	0	0.0%	0.0%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68,982)	(3.1%)	(3.5%)	0	0.0%	0.0%
財務費用	(23,898)	(1.1%)	(1.2%)	(8,102)	(0.5%)	(0.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18	0.1%	0.1%	2,650	0.2%	0.2%
處置聯營企業損失	(105)	(0.005%)	(0.005%)	0	0.0%	0.0%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 虧損	<b>(37,287)</b>	<b>(1.7%)</b>	<b>(1.9%)</b>	(145,197)	(9.1%)	(10.6%)
除稅前溢利(虧損)	<b>150,687</b>	<b>6.7%</b>	<b>7.7%</b>	(15,079)	(0.9%)	(1.1%)
稅項	(29,611)	(1.3%)	(1.5%)	(14,657)	(0.9%)	(1.1%)
<b>年度溢利(虧損)</b>	<b>121,076</b>	<b>5.4%</b>	<b>6.2%</b>	(29,736)	(1.9%)	(2.2%)

二零一一年年度業績與二零一零年年度業績的比較：

## 收入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取得收入為人民幣2,243,754千元（二零一零年：1,601,211千元），比去年同期上升40.1%；其中，服務性收入為人民幣1,959,885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374,424千元），比去年同期增長42.6%，增長來源於不斷擴大的客戶基礎和集團主要業務的持續和多元化發展。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的收入和服務性收入按合同模式分類情況如下表：

RMB'000	收入	比重	服務性收入	比重
固定價格	1,284,296	57.2%	1,000,427	51.0%
時間及物料	887,783	39.6%	887,783	45.3%
以數量為基準	71,675	3.2%	71,675	3.7%
<b>合計</b>	<b>2,243,754</b>	<b>100%</b>	<b>1,959,885</b>	<b>100%</b>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四大業務線，政府與製造、銀行、金融服務及保險、IT外包和培訓的收入分別佔整個集團收入的32.4%、21.8%、42.8%和3.0%（二零一零年：約佔29.5%、24.5%、42.7%和3.3%），各業務線的收入增長情況如下：

RMB'000	二零一一年	比重	二零一零年	比重	增長率
政府與製造	726,905	32.4%	471,820	29.5%	54.1%
銀行、金融服務及保險	488,052	21.8%	392,059	24.5%	24.5%
IT外包	959,458	42.8%	682,917	42.7%	40.5%
培訓	69,339	3.0%	54,415	3.3%	27.4%
<b>收入合計</b>	<b>2,243,754</b>	<b>100%</b>	<b>1,601,211</b>	<b>100%</b>	<b>40.1%</b>



二零一一年，各業務線的服務性收入分別佔整個集團服務性收入的29.6%、17.9%、49.0%和3.5%（二零一零年：約占26.5%、19.8%、49.7%和4.0%），各業務線服務性收入增長情況如下：

<b>RMB'000</b>	<b>二零一一年</b>	<b>比重</b>	<b>二零一零年</b>	<b>比重</b>	<b>增長率</b>
政府與製造	579,534	29.6%	364,431	26.5%	59.0%
銀行、金融服務及保險	351,554	17.9%	272,661	19.8%	28.9%
IT外包	959,458	49.0%	682,917	49.7%	40.5%
培訓	69,339	3.5%	54,415	4.0%	27.4%
<b>服務性收入合計</b>	<b>1,959,885</b>	<b>100%</b>	<b>1,374,424</b>	<b>100%</b>	<b>42.6%</b>

### 主營業務成本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成本佔收入的比例為67.5%（二零一零年為：67.9%），較去年同期下降0.4%。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成本為人民幣1,514,263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088,007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9.2%。

### 毛利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取得毛利約為人民幣729,491千元（二零一零年為：人民幣513,204千元），較二零一零年上升42.1%。二零一一年集團毛利率約為32.5%（二零一零年為32.1%），較去年同期上升0.4%。二零一一年基於服務性收入的毛利率為37.2%（二零一零年為37.3%），較去年同期微降0.1%。

隨著近幾年人工成本的持續上漲，本集團將通過以下措施來緩解人工成本上漲帶來的壓力：

第一，將持續加強業務管理，優化業務結構，增加高毛利率業務的收入比重，從而改善集團整體業務利潤結構；

第二，集團會通過持續的研發投入以提高技術複用程來降低直接成本；

第三，將通過在“三線城市”設立提交中心來降低集團總體人工成本；

第四，將繼續執行專屬人才和項目經理團隊的培養和建設，通過持續優化激勵政策來提高人員生產效率，從而緩解集團人工成本上漲的壓力。

###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一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46,036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5,264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0.5%。

### 經營費用

二零一一年，銷售及分銷成本為人民幣148,706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94,203千元），較二零一零年增長了57.9%。二零一一年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收入的比例為6.6%，（二零一零年為5.9%），較去年同期增長0.7%，銷售費用的增長主要是因為集團增加了解決方案業務市場拓展的力度。

二零一一年，行政開支為人民幣309,278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41,444千元），較二零一零年增長了28.1%。二零一一年，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例為13.8%，相對於二零一零年同期之15.1%下降1.3%，行政開支佔收入比例的降低主要是因為集團加強了統一行政平台的建設，節約了資源。

二零一一年，研發成本支出為人民幣45,989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9,086千元），較二零一零年增長了17.7%，研發成本支出佔收入的比例為2.0%（二零一零年為2.4%）。

### EBITDA和業務貢獻利潤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取得EBITDA為人民幣293,184千元（二零一零年：200,836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6.0%；二零一一年，EBITDA佔收入的比例約為13.1%（二零一零年為12.5%），較去年同期上升0.6%；EBITDA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約為15.0%（二零一零年為14.6%），較去年同期上升0.4%。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取得業務貢獻利潤為人民幣323,380千元（二零一零年為：人民幣233,687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8.4%；二零一一年，業務貢獻利潤率為14.4%（二零一零年為14.6%），較去年同期下降0.2%；基於服務性收入計算的業務貢獻利潤率為16.5%（二零一零年為17.0%），較去年同期下降0.5%。

## 財務費用和所得稅

二零一一年，財務費用佔收入的比例為1.1%，相對於二零一零年同期之0.5%增長0.6%。財務費用為人民幣23,898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8,102千元），較二零一零年增長195.0%，增長率較高主要是因為CB利息和人民幣貸款利率增長。由於CB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發行，因此二零一一年，計入損益的CB利息為人民幣12,666千元，較二零一零年計入損益之CB利息人民幣1,631千元有大幅增長；二零一一年，由於人民幣貸款利率提高，其他利息開支為人民幣11,232千元，較二零一零年之利息開支人民幣6,471千元增長73.6%。

二零一一年，所得稅佔收入的比例為1.3%，相對於二零一零年同期之0.9%上升0.4%。所得稅為人民幣29,611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657千元），比二零一零年上升102.0%，增長率較高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旗下部分公司之稅收優惠政策的到期變化造成稅率有所提高。

## 其他非現金開支

二零一一年，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佔收入的比例為1.7%，相對於二零一零年同期之2.2%下降了0.5%。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為人民幣39,047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5,377千元），較二零一零年增長10.4%。

二零一一年，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佔收入的比例為2.1%，相對於二零一零年同期之1.9%上升0.2%。無形資產攤銷額為人民幣47,514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9,889千元），比二零一零年上升59.0%，主要來自二零一零年底收購的移動互聯業務所帶來的無形資產攤銷增長。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開支佔收入的比例為1.1%，相對於二零一零年同期之1.7%下降了0.6%。二零一一年，購股權開支為人民幣24,861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7,669千元），比二零一零年下降10.1%。

二零一一年，呆賬撥備佔收入的比例為0.8%（二零一零年為0.5%），較二零一零年增加0.3%。呆賬撥備為人民幣17,417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8,276千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10.4%，主要來自於解決方案業務線的呆賬撥備增加。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處置聯營企業損失為人民幣105千元（去年同期無），佔收入的比例為0.005%。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為人民幣71,718千元(去年同期無)，佔收入的比例為3.2%。略高於與之對應形成的商譽減值虧損為人民幣68,982千元(去年同期無)，佔收入的比例為3.1%。

二零一一年，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占收入的比例為1.7%，相對於二零一零年同期之9.1%大幅減少了7.4%。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為人民幣37,287千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5,197千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74.3%，主要由於本集團股價在二零一一年波動不大，所以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公平值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

### 年度溢利和每股收益

二零一一年，剔除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商譽減值和處置聯營企業虧損影響後，本集團取得年度溢利為人民幣155,732千元(二零一零年為115,46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4.9%。年度溢利佔收入的比例約為6.9%(二零一零年為7.2%)，較去年同期下降0.3%；年度溢利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約為7.9%(二零一零年為8.4%)，較去年同期下降0.5%。

基於上述年度溢利，二零一一年，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為人民幣145,250千元(二零一零年為105,064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8.3%。基於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計算出二零一一年的每股收益約為人民幣10.76分(二零一零年為人民幣9.87分)，較去年同期增長9.0%。

### 董事之服務合約

陳宇紅博士及崔輝博士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除另有指明外，該等合約之內容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完全相同並載列如下：

- (i) 各服務合約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計為期兩年。所有合約期滿後將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為止，而該通知不可在首次任期兩年屆滿前發出；
- (ii) 陳宇紅博士及崔輝博士各人之月薪須每年由董事會進行檢討。於首年任期屆滿後之期間內，該兩名執行董事之薪金須由董事會釐定，而年薪不得多於該董事上一個年度年薪之120%；

- (iii) 在董事會批准下，陳宇紅博士及崔輝博士各自有權收取管理花紅，管理花紅乃參照於有關財政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賬目內所示的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非經常項目前之綜合純利（「純利」）而釐定，惟就任何財政年度本集團應付予所有執行董事之管理花紅總額不得超過純利之5%；及
- (iv) 該等董事須各自就向其支付管理花紅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及不計入法定人數內。

唐振明博士、王暉先生、蔣曉海先生、趙令歡先生、張亞勤博士、宋軍博士、林盛先生及沈麗普女士並無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協議。唐振明博士、王暉先生及蔣曉海先生並無就擔任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蔣曉海先生、張亞勤博士、宋軍博士、林盛先生及沈麗普女士並無就擔任非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

根據委任函，曾之杰先生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兩年，並已於任期屆滿後續任。曾之杰先生就其職務收取120,000港元之年度酬金。

梁永賢博士及徐澤善先生並無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集團訂立任何服務協議。梁永賢博士之每月董事酬金為10,000港元。徐澤善先生並無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可予以終止之服務協議。

有關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除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9所披露者外，概無就董事及前董事作出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161及161A條所列明之其他薪酬、退休金及任何補償安排。

##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及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該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如下。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股份（「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普通股總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 總數概約百分比	
趙令歡	271,476,453	16.73%	
陳宇紅	115,320,136	7.11%	
唐振明	11,747,765	0.72%	
蔣曉海	6,872,447	0.42%	
王暉	6,277,838	0.39%	
曾之杰	300,000	0.02%	

## 認購股份之購股權

董事姓名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一年	佔本公司已發行 普通股總數 百分比	擁有權益 之相關 普通股數目	附註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於年內 已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陳宇紅	1.78	3,800,000	(3,800,000)	-	0.00%	-	(5)
	1.37	5,000,000	(5,000,000)	-	0.00%	-	(6)
崔輝(附註1)	0.65	500,000	-	500,000	0.03%	500,000	(3)
唐振明	0.58	80,000	-	80,000	0.00%	4,180,000	(2)
	0.65	1,300,000	-	1,300,000	0.08%	-	(3)
	0.97	800,000	-	800,000	0.05%	-	(4)
	1.78	2,000,000	-	2,000,000	0.12%	-	(5)
	1.37	2,000,000	(2,000,000)	-	0.00%	-	(6)
王暉	0.65	250,000	(250,000)	-	0.00%	1,200,000	(3)
	0.97	1,000,000	(1,000,000)	-	0.00%	-	(4)
	1.78	2,000,000	(800,000)	1,200,000	0.07%	-	(5)
	1.37	1,150,000	(1,150,000)	-	0.00%	-	(6)
曾之杰	1.78	450,000	-	450,000	0.03%	450,000	(5)

### 附註：

- (1) 崔輝博士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2)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三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七日獲接納。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 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13/08/2004	12/08/2013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5	12/08/2013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6	12/08/2013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7	12/08/2013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 (3)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日獲接納。該等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開始	屆滿	
13/05/2004	12/05/201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5/2005	12/05/201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5/2006	12/05/201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5/2007	12/05/201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 (4)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七日獲接納。該等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開始	屆滿	
30/03/2006	29/03/2016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30/03/2007	29/03/2016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30/03/2008	29/03/2016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30/03/2009	29/03/2016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 (5)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獲接納。該等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開始	屆滿	
10/04/2007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0/04/2008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0/04/2009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0/04/2010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 (6)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二日獲接納。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開始	屆滿	
14/04/2008	13/04/2011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50%
14/04/2009	13/04/2011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5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由彼等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編製最近已刊發經審核賬目之日期）以來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計劃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之任何有效合約或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獲授任何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擁有認購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標準**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載交易規定標準之董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經對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交易規定標準及董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

### **董事於重要合約之權益**

於本年度年結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涉及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所參與之本集團業務，而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下列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入登記冊內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 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概約數目 (百萬股)	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 股本總額之 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Keen Insight Limited (「Keen Insight」) (附註1)	實益權益	271.48	16.73%	15.61%
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 (附註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1.48	16.73%	15.61%
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 (附註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1.48	16.73%	15.61%
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 (附註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1.48	16.73%	15.61%
Hony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弘毅投資」) (附註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1.48	16.73%	15.61%
趙令歡 (附註2)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1.48	16.73%	15.61%
Right Lane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1.48	16.73%	15.61%
聯想控股有限公司 (「聯想控股」) (附註3)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1.48	16.73%	15.61%
中國科學院國有資產經營 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4)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1.48	16.73%	15.61%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概約數目 (百萬股)	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 股本總額之 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中國科學院 (附註4)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1.48	16.73%	15.61%
北京聯持志遠管理 諮詢中心 (附註5)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1.48	16.73%	15.61%
Beijing Lian Chi Zhi Tung Management Consulting Ltd. (附註5)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1.48	16.73%	15.61%
Greater Pacific Capital Partners, LP (「GPC」) (附註6)	實益權益	119.27	7.35%	6.86%
EJF Capital LLC (「EJF」) (附註7)	實益權益	116.40	7.18%	6.70%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遠東控股」) (附註8)	實益權益	113.99	6.99%	6.52%
中國軟件與技術服務(香港) 有限公司(「中軟總公司 (香港)」) (附註9)	實益權益	100.32	6.18%	5.77%
中國軟件與技術服務 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軟件」) (附註9)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00.32	6.18%	5.77%
微軟公司(「微軟」) (附註10)	實益權益	97.25	5.99%	5.59%

\* 已發行股份總額包括1,622,228,659股普通股及116,404,949份可換股票據(可轉換為116,404,949股普通股)。

附註：

1. 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持有Keen Insight全部已發行股本。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為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之唯一一般合夥人。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 (弘毅投資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為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之唯一一般合夥人。弘毅投資被視為於Keen Insight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趙令歡及Right Lane Limited分別於弘毅投資中擁有55%及45%權益。
3. 聯想控股有限公司擁有Right Lane Limited之100%權益。
4. 中國科學院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由中國科學院擁有100%)被視為於Keen Insight擁有之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中國科學院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擁有聯想控股36%權益。
5. Beijing Lian Chi Zhi Tung Management Consulting Ltd 為北京聯持志遠管理諮詢中心之唯一一般合夥人。被視為於Keen Insight擁有之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北京聯持志遠管理諮詢中心擁有聯想控股35%權益。
6. GPC於119,268,639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7. EJV為一間於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註冊之投資顧問。EJV於116,404,949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該批普通股乃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因全數轉換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之可換股股票據而發出。
8. 遠東控股於113,989,822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9. 中國軟件被視為於其持有約99.3%總投票權之附屬公司中軟總公司(香港)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10. 微軟於97,2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轉換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六日獲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97,250,000股系列A優先股時發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

###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各管理層股東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擁有權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修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之杰先生、梁永賢博士及徐澤善先生組成。梁永賢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每半年舉行一次會議。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經審核年度業績，均已由審核委員會審核。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根據適當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度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至為重要，故本公司已採納不同措施，確保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本公司已遵循上市規則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的指引，執行其企業管治措施。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所有守則條文，惟對守則條文第A.2.1條的偏離除外，該守則條文列明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以及有關上述偏離的詳情在下文概述。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適合本公司業務操守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該等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以及參照標準的最新發展。

## 末期股息及暫停股東登記

董事會不建議向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不派末期股息)。

為確定可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擬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盡快刊印並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陳宇紅博士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包括：

###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唐振明博士、王暉先生、蔣曉海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張亞勤博士、宋軍博士、林盛先生、沈麗普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梁永賢博士、徐澤善先生

\* 僅供識別